标准体系编号：RS

文件类型：规范

|  |
| --- |
|  |

邢JG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标准

邢JG RS.420.018—2022

|  |
| --- |
|  |

劳务派遣、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管理规范

|  |
| --- |
|  |
|  |

2022 - 10 - 31发布

2022 - 11 - 01实施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归口部门： 组宣人事科 。

本文件起草部门： 组宣人事科 。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李明、李会申 ，日期： 2022年 8 月 1 日 。

本文件主要审核人： 刘朝生 ，日期： 2022 年 8 月 15 日 。

本文件批准人： 陈德礼 ，日期： 2022 年 8 月 31 日 。

文件履历：

|  |  |  |  |
| --- | --- | --- | --- |
| 版本号 | 日期 | 创建/更改 | 修改内容简介 |
| 1.0 | 2020年8月31日 | 创建 |  |
| 2.0 | 2022年9月1日 | 更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劳务派遣、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劳务派遣、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管理的总体原则、薪酬体系、薪酬认定、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中心所有编外人员，包括从事驾驶、会议服务、餐饮、保洁服务、在机关工作的劳务派遣人员和聘用退休人员的工资管理。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劳务派遣、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管理办法（试行）

1.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1. 总体原则

遵循以岗定薪、按劳分配、优劳优酬、所有编外人员编制和资金根据工作需要统筹分配使用的原则。实行招录、分配、使用管理分离的原则。

1. 薪酬体系
   1. 概述

编外人员薪酬由固定薪金、浮动薪金和附加薪金三部分组成。

固定薪金指基本工资，按邢台市区最低工资标准发放。

浮动薪金指月绩效工资和满勤奖。

附加薪金指班长津贴和年终绩效奖金。

* 1. 固定薪金

基本工资统一为1790元（根据邢台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相应调整）。

* 1. 月绩效工资

月绩效工资分优秀、称职、基本称职、不称职四个档次确定。

基本绩效按1000元标准（暂定，根据人员实有数量和工资总额相应调整），称职按1000元发放，优秀按1200元发放，基本称职按800元，不称职的不发放。

各岗位优秀和基本称职宜按20%确定，具体考核办法由分管领导及科室确定并报组宣人事科备案。

因工作需要，本月内与同岗位人员付出更多时间和劳动的，由分管领导提出意见并附加相关佐证材料，经党组会研究通过后给予200元绩效奖励。

满勤奖要求如下：

1. 满勤奖励按满勤人员每月200发放；
2. 未经组宣人事科备案，缺勤按每人每天100元扣除；
3. 一个自然月内缺勤10天以上者只发放基本工资，两个月累计缺勤20天以上者按自动辞职处理；
4. 组宣人事科负责安装考勤设备进行考勤，并不定期检查人员在岗情况，根据考勤及检查情况确定满勤奖及扣除工资。
   1. 附加薪金

班长津贴按下列要求发放：

1. 班长津贴统一执行每人200元/月，副班长津贴统一执行每人100元/月；
2. 公务用车平台司机设班长4名、副班长4名；
3. 会议客服设班长1名,副班长2名；
4. 班长、副班长人员确定由分管领导提出意见，经党组会研究通过后，由组宣人事科下达任命书。

年终绩效奖金。根据所有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剩余情况，每年11月份由各分管领导及科室提出年终绩效差异化分配方案（按月绩效档次比例掌握），经组宣人事科汇总统一衡量，党组会研究通过后，每年12月中旬发放。

* 1. 试用期薪酬

编外人员入职试用期1个月，试用期工资统一执行1800元/月，不缴纳社保。

试用期满后正常发放工资。

1. 薪酬认定

年终绩效奖金。从事本岗位工作不满半年的不参加年度绩效考核，不发放年终绩效奖金。

班长津贴。班长、副班长由各相关科室报分管主任签字任命。各班长、副班长在被正式认命第二个月开始发放班长津贴，离职下个月停发。

在机关科室工作、或同类型工作人员少于3人的编外人员的绩效工资，由各科室负责人评定为合格或不合格，合格的予以全额发放，不合格的不发放。

1. 聘用的退休人员工资

退休人员享受退休待遇，不用缴纳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但应为聘用的退休人员购买商业意外保险，签订劳务合同。

聘用退休人员工资由基本工资、绩效奖和满勤奖三部分组成。基本工资按邢台市区最低工资标准发放，绩效奖按200元发放，分管领导评定为称职以上的发放，不称职的不发放；满勤奖标准为400元，发放办法同劳务派遣人员。